

教育前線報告

會址:臺南市永康區中華二路 358 巷 26 號

電話: 06-2089766 (傳真 06-2089066)

會務信箱:tneu001@gmail.com

工會網址: http://www.tneu.org.tw 教師會網址: http://www.tnta.org.tw

2020.10.12(第 472 期)

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十周年系列活動~~ 『專業 Ten〗

~「教師班級經營所應有的法律素養」~

講師:本會資深教師,長期協助教師法律諮詢相關問題。

日期:109/10/24(六)9:00-12:00(8:30報到)

地點: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辦公室

想知道答案與更多案例,請…

(臺南市永康區中華二路 358 巷 26 號二樓)。

★報名系統:

報名網址: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

https://wwwl.inservice.edu.tw/

課程代碼: 2950023

參加人員:臺南市教師,因場地關係,錄取名額以30人為限。

歡迎大家踴躍報名,報名截止日:10/22(四)17:00。

研討內容:校園事件常見案例

一、老師要求全班同學不要與經常不寫功課的學生玩。老師是否有錯?□是□否
二、體育課時,老師帶全班學生跑操場 200 公尺做暖身運動,一名學生跑完後口吐白沫送醫不治。請問該老師有無責任? □ 有 □無
三、體育課時兩班舉行躲避球友誼賽,甲生擊中他班乙生頭部,致倒地腦震盪。請問該兩班任課老師有無責任?□ 有 □無
四、放學時老師護送路隊途中,因與家長談話,疏於注意,致學生遭車撞傷。請問該老師有無責任?
五、上課時間,老師在座位專注批改作業,甲生遭鄰座學生筆蓋刺傷眼睛。請問該老師有無責任?□有□無

講師將帶領我們,直接從問題討論中分析教師班級經營中管教學生會遇到的相關法律 責任,學生校園事件相關的處理過程中如何兼顧法令及人情,在教師輔導管教劃出紅線避 免造成後續事件。如何在主管機關、學校、家長,學生、教師之間取得平衡,透過案件解 析,一窺其中關鍵點。

本會會員免費參加,非會員酌收費用 200 元,歡迎大家踴躍報名。